

檔 號：K100203
保存年限：20年

電
子
公
文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葉怡均

電話：02-27377084

傳真：02-27377566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6月3日

發文字號：臺會綜一字第1000037513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會補助101年度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計畫申請案，自100年7月1日起至100年8月31日止接受申請，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旨揭計畫申請案採線上申辦方式，請各申請機構自行參照本會補助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分別依下列步驟進行計畫申請，未依規定辦理、線上申請文件不全或逾期者，均不予受理：

(一)線上申請計畫截止時間為100年8月31日下午6時，請申請機構及申請人務必於截止時間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

(二)申請機構備函向本會提出申請，並於100年9月7日前送達本會。

二、本項計畫「作業要點」、申請表件及申請作業方式說明等，請至本會網站(<http://web1.nsc.gov.tw/>)「學術研究」項下「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中「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之「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下載使用。

正本：國立台灣大學等289個受補助單位

副本：主委室、陳正宏副主委室、張清風副主委室、周景揚副主委室、主秘室、自然處、工程處、生物處、人文處、科教處、國合處、綜合處、企劃處、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政風室、資訊小組、法規委員會、科學園區協調小組、國會

研
究
發
展
處



聯絡組、參事室、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
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0/06/07
08:52:28

主任委員李羅權

撥送時：

- 一、~~立~~戰學核網自化生週文。
- 二、特來文呈送四院轉送各所所址以通請中卓等。
- 三、文錄案續辦。

約用林玉枝
助理

以風
10.6.8

代
專門委員黃南陽
1131

1131
1131

100061010